

权威发布

我市警方启动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 交警6月1日起上街督查

□记者 赵志国

本报讯 昨天上午,我市公安交管支队举行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启动仪式,从6月1日开始,执勤交警将走上街头,督促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规范佩戴安全头盔,汽车驾乘人员规范使用安全带。

据市公安交管支队政委于峰介绍,“一盔”是指安全头盔,“一带”是指安全带。由于行驶稳定性较差,骑乘人员缺乏交通安全意识,不戴头盔,电动自行车、摩托车事故致伤致死率较高。有关

研究表明,正确佩戴安全头盔、规范使用安全带能够将交通事故死亡风险降低60%至70%。

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未佩戴头盔,如何处罚?市公安交管支队有关负责人说,自6月1日起,对查处的电动车骑乘人员未佩戴安全头盔的,通过观看违法事故视频、学习抄录交通安全法规、参加志愿劝导活动、朋友圈集赞等方式,督促骑乘人员自觉遵法守规、佩戴头盔。

市民如何选择头盔?这位负责人建议,在目前国内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机动车辆及安全附件

中,仅有摩托车头盔的标准,尚未出台电动自行车头盔的标准,市民最好选择正规厂商生产、符合国家3C认证的头盔。选择头盔时,一定要选择大小适中的头盔,过大或者过小的头盔都会削弱对佩戴者的保护作用,市面上头盔分为全头盔、3/4头盔、半盔头盔、上掀式头盔等种类,按照保护效果,覆盖面越大效果越好,请根据需求自行选择购买。

据了解,我市公安交管部门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后,头盔价格水涨船高,市面上也出现了一些质量低劣的头

盔。我市公安交管部门将定期把执勤执法、事故调查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安全头盔、安全带、儿童安全座椅等违法生产销售信息通报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,并作为典型案例予以曝光警示,严格倒查生产、销售、使用等环节责任。



服务大家

蓝欣家园、东方明珠、恒盛铭座、锦绣花园 四个公租房小区 办理续租签约

□记者 范丽萍

本报讯 昨天,我市又有4个公租房小区开始办理续租签约手续。“此次续租签约都是一签三年,需要承租人本人携带原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、本人身份证件到场办理。”市公租房运营管理中心党支部书记冯书寺提醒说。

据介绍,我市中心城区共有公租房小区5个。继上周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德馨苑公租房小区开办续租签约手续后,昨天又有4个公租房小区同步进行续租签约,分别是蓝欣家园小区、东方明珠小区、恒盛铭座小区、锦绣花园小区。这4个小区均是2010年以后建成,总计2800余套住房,到今年4月承租人的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均已到期。

为方便群众就近办理,市公租房运营管理中心在各小区安排专人开展租赁合同续签、租金续缴等服务。办理时间是每周一至周五上午8:30-12:00、下午3:10-5:40,承租人须在本月底前办理。低收入和低保家庭因民政部门确认身份导致的延期申报,可以顺延时间办理。蓝欣家园小区的办理地点安排在该小区2号楼西配楼,咨询电话:3783862;东方明珠小区、恒盛铭座小区、锦绣花园小区办理地点统一安排于东方明珠二期5号楼一楼办公室,咨询电话:2579815。

收麦啦

昨天上午,在叶县保安镇魏岗铺村的麦田边,该村村民高九(右)看着刚刚收割完毕的小麦。

市农业农村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近日,我市辖区内种植的小麦已基本成熟,麦收正有条不紊地进行。高九告诉记者,去冬今春,虽然天气有点旱,但在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下,大家抓紧时间给麦田补水,小麦生长未受到影响,现在看,今年丰收是肯定的。

本报记者 彭程 摄



重拳出击

我市两级法院打击黑恶犯罪出重拳 一批黑恶犯罪团伙成员获重刑

□记者 赵志国

本报讯 昨天,从中级人民法院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传来消息,今年以来,我市两级法院围绕“深挖根治”目标要求,在“依法严惩”“打财断血”“打伞破网”“长效常治”等各方面持续发力,依法快审快结魏冠军、张忠克、沙红旺、曹永跃、常延峰等一批中央、

省、市重点督办的涉黑恶案件,执行终结了郭永军、张延钦、刘小春等一批黑恶犯罪组织财产刑案件,铲除了黑恶势力经济基础,一批黑恶犯罪团伙被判处重刑。

据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张建鸿介绍,今年以来,全市法院共受理一二审涉黑恶案件47件346人,审结41件299人,其中,受理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6件40

人,受理恶势力犯罪案件41件306人。受理包庇、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及涉黑恶职务犯罪案件1件1人。经审判认定为黑恶犯罪分子的238人,判处有期徒刑120人,重刑率达50.4%,并处罚金、没收部分财产及追缴违法所得等共计1300.7万元,没收个人全部财产人数7人共计4亿余元。

今年初,受疫情的影响,大量刑事案件推动困难。为保障涉黑恶案件的顺利开庭和审判,我市两级法院充分运用科技法庭,利用“三远一网”管理系统,实现多媒体证据展示、音视频控制、庭审过程录像记录等功能,使庭审提问、证据展示、质证、法庭辩论等审判程序通过网络实现无缝对接,实现了网络庭审实质化。

市禁烧办派出12个禁烧工作组

□记者 王桂星

本报讯 昨天上午,市禁烧办派出8个检查组、4个督导组,赶赴全市各县(市、区),对秸秆禁烧进行检查和督导,发现焚烧秸秆现象,将对相关责任单位和个人从严处理。市禁烧办发布通告,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露天焚烧秸

秆,否则,将予以重罚。

据市禁烧办有关负责人介绍,今夏秸秆禁烧期间,8个检查组24人将深入各自负责县(市、区)的各级禁烧组织和田间地头,对秸秆禁烧宣传发动、物资准备、组织实施等情况进行不间断巡回检查,发现焚烧秸秆现象将立即通知当地禁烧部门进行处置,并

实地测量和统计违规焚烧秸秆的地块,及时向市禁烧办汇报,由市禁烧办按照规定进行处罚。

4个督导组12人将对各县(市、区)禁烧办和基层禁烧组织的工作情况进行督导检查,并监督市禁烧办检查组的工作情况,发现当地禁烧工作人员、市禁烧办检查组成员玩忽职守、工作

不力的,将上报市禁烧办按照规定作出处理,每日一报。

市禁烧办将逐日通报全市秸秆禁烧的检查和督导情况,并依据有关规定和检查、督导情况对相关部门和责任人进行处理。

群众发现违规焚烧秸秆现象可随时致电0375-8986618举报。

村委会多方努力 余沟村村民 重新用上自来水

□记者 高红侠

本报讯 昨天上午,家住新华区焦店镇余沟村的村民陶玉平,看着家里水龙头流出清水,露出了开心的笑容。

陶玉平是该村第三村民组的村民,她家在村北的丘陵,地势高。这些年,她家吃水成了她最头疼的事。第五村民组村民马广灿说,前些年,为了吃水他在家打了一眼水井,但是天干,井里没水,改用自来水后,由于水压低,也无法使用。他又购买了自吸泵抽水,“光泵都用坏了好几个”。

据余沟村党支部书记杨圈介绍,该村处于丘陵地带,共有7个村民组868户,有村民2145人,居住分散。前些年,余沟村用上了自来水,但自来水管道路老化,住得地势高的村民无法正常使用。2019年上半年,新华区启动“北部矿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”,村委会多方筹资近60万元,在空中架设一万多米长的自来水管道路,全村村民恢复正常用水。

杨圈说,上月初,常有村民反映,水压低,经常停水。他们找到供水单位协调,但几个村民组地势高,又处于管道末端,一时无法解决。他们多方请教,最终找到解决方法:在入村管道上增设加压设备。经过半天多的紧张施工,5月19日晚上,4个村民组,1400多名村民重新用上自来水。